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第 5 次董事會會議記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 103 年 6 月 20 日上午 11 時

貳、地點：台北市建國北路二段 145 號三商大樓 19 樓

參、主席：翁維駿

記錄：楊文禎

肆、出席：出席董事七位

董事：翁維駿，陳翔立，陳彥如，杜德成，鄭憲誌，周文智，吳弘志

伍、缺席：無

陸、列席：財務行政部經理 楊文禎及內部稽核主管 徐幼達

柒、主席報告：略

捌、報告事項：

1. 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
2.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3.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4. 衍生性商品交易報告

玖、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擬訂定新股增資及股東配息基準日，提請 討論。

說明：本公司業於 103 年 6 月 18 日股東會議決議通過盈餘分配，說明如下：

- ①擬將未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現金股息計新台幣 118,270,926 元。
- ②擬訂定盈餘配息基準日為 103 年 8 月 11 日。依公司法第 165 條規定，自 103 年 8 月 7 日至 8 月 11 日停止股票過戶登記，最後過戶日為 8 月 6 日。
- ③本次股東會決議通過之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共計 3,554,425 股，其中股東股票股利 3,285,304 股，員工紅利 269,121 股。俟申報主管機關生效後，其配股基準日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 ④每股配發比例，如嗣後因執行轉換公司債等因素致影響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總數，而需配合變更股東配股、配息率者，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擬訂定可轉債轉換增資發行新股及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基準日，提請 討論。

說明：①102 年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於 103 年第一季無債權人進行轉換。

- ②依據「102 年度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規定，員工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離職，自離職生效日起喪失其既得權利，其股份全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本公司 103 年第一季因員工離職，擬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0,000 股，註銷基準日訂於 103 年 8 月 11 日。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擬調整旭利安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旭利安)之投資架構，提請 討論。
說明：本公司將以新台幣 1,000 萬元之原始投資金額，轉讓旭利安 100%股權予 Yushan Holding Universal Ltd.(以下簡稱 Yushan Holding)，本公司將 100%持有 Yushan Holding，Yushan Holding 將 100%持有旭利安。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案由：本公司擬增資 Yushan Holding Universal Ltd.，提請 討論。
說明：本公司將增資 Yushan Holding 美金 1,100 萬元，Yushan Holding 再轉增資旭利安，以償還旭利安對本公司之土地款新台幣 316,011,846 元整。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案由：擬通過經理人之員工分紅金額及月薪調整，提請 討論。
說明：總經理依據「經理人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及結構」，提出 102 年度經理人員員工分紅分配建議及月薪調整建議。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

案由：擬實施員工持股信託，提請 討論。
說明：為留用公司所需人才、降低人員流動率及提升經營績效，擬實施員工持股信託計劃，詳附件 2。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七案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之「經理人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及結構」，提請 討論。
說明：為因應員工持股信託之實施及執行長一職出缺，擬調整「經理人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及結構」，修訂條文對照表詳附件 1。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拾、臨時動議

拾壹、散會